

债券代码：124111

债券简称：PR 长城建

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

关于 2012 年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分期偿还本金公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，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。

2012 年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将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% 的本金。本期分期偿还后，债券的面值和债券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均有所下降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现将 2012 年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分期偿还本金的信息提示如下。投资者欲了解详情，可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关于 2012 年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公告》。

一、分期偿还的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2 年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- 2、债券简称：PR 长城建。
- 3、债券代码：124111。
- 4、债权登记日：2016 年 11 月 29 日。
- 5、分期偿还本金日：2016 年 11 月 30 日。
- 6、债券面值调整日：2016 年 11 月 30 日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后面值变更情况

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后，债券对应的面值变更为 60 元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

三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特此公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关于 2012 年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
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公告的提示性公告》的盖章页)

